

湖北华昌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**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解除部分股权质押的公告**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湖北华昌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6 年 7 月 21 日接到公司持股 5%以上股东石河子德梅柯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将其所持有的部分本公司股票进行解除质押的通知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解除质押股数（股）	质押开始日期	解除质押日期	质权人	本次解除质押占其直接持股比例
石河子德梅柯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否	72,000,000	2015 年 7 月 22 日	2016 年 7 月 19 日	齐鲁证券有限公司	58.80%
合计	-	72,000,000	-	-	-	58.80%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，石河子德梅柯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数为 122,442,778 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2.46%，本次解除质押后其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数为 49,000,000 股，占其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40.02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8.99%。

三、备查文件**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质押登记证明**

特此公告。

湖北华昌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 年 7 月 21 日